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科員 李佳鴻
電話：7531445
電子信箱：s940937@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25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1403345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來文及附件(電子檔3個) (376470000A_1140334541_ATTACH1.pdf、376470000A_1140334541_ATTACH2.pdf、376470000A_1140334541_ATTACH3.pdf)

主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以下簡稱基金管理局)訂於本(114)年10月2日辦理「公教個人專戶制自主投資宣導講習會(第4場)」，請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基金管理局114年8月19日台管儲二字第1142052218號函辦理。
- 二、公教人員個人專戶制於本年1月1日開辦自主投資，基金管理局為積極推廣新進公教人員建立投資理財觀念及學習自主投資平台功能，本年賡續邀集投資顧問公司「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及信託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辦理實體及線上講習，本年第4場實體宣導講習會訂於本年10月2日假臺中市政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四樓集會堂辦理。
- 三、本次宣導講習會由基金管理局主辦，臺中市政府人事處代辦，本縣名額40名，欲參加者請於114年9月5日(星期五)前填妥附表2參加人員名冊，以電子郵件回傳承辦人李小姐信箱。



箱(s940937@email.chcg.gov.tw)，逾時不予受理；另如參加人數超過40人時則以報名先後次序為準。

四、有關線上宣導講習會相關資料，置於基金管理局網站(www.fund.gov.tw)「公教個人專戶制專區\儲金宣導\教育宣導簡報」項下，請參加人員自行下載參閱。

五、檢附原函影本、實施計畫及宣導講習會議程各1份。

正本：本府參加儲金人員、本府所屬各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給與科(含附件)  2025/08/25 12:21:51

裝

訂

10

線